

李笠翁行樂秘術

李笠翁行樂祕術

實價大洋一角四分

版權所有

26.5.10



(20003)

編輯者 恺盦主人
校閱者 吳敬暉
出版者 大通圖書社
發行人 吳雨江

特約發行所

中西書局總店

上海望平街中市

▲各省中西書店均有分銷▼

序

序

人生貴能行樂。行樂又貴及時。此言固人人之所知。而其事則非人人之所能行也。吾人試縱目以觀察乎羣流。好名者方逐逐于名而相赴焉。好利者方斤斤于利而相爭焉。赴焉爭焉而不可得。則悲憤之念生。悲憤之念生。而慘怛之事出矣。短短人生。困蹙于名轄利鎖。而不知擺脫于此中而欲求行樂。是猶緣木而求魚也。然則行樂當如何而後可。曰淡虛名。薄浮利。跳出是非之場。別造幽歡之境。能如此。則隨時隨地。無往而不樂矣。夫樂境只在人間。非別有其疆域也。人可至。我何獨不可至。其竟不可至者。非樂境之拒我不得入。實我心之不赴耳。予貧而窘。然有生以來。未知

(1)

憂慮悲愁之爲何事。嗜酒如命得錢輒沽。陶然怡然。酣歌自得。其樂固未有涯者。若不得酒。則以茶當酒。淺斟薄飲。亦復樂若并茶而不可得。則手持空杯。神馳酒國。遙領其趣。亦復陶然。蓋酒未沾唇。而心已赴之矣。若能如此。方知世間無地不可以行樂。亦無時不可以行樂也。蓋同一境地。在善行樂者處之。覺一事一物。皆含愉悅之致。怡情適志。而有餘在。不善行樂者處之。卽覺此一事一物。皆含憂愁之意。觸景傷情。而無極更進一步言之。善行樂者。卽處身憂患叢挫之中。亦陶然自適。而不覺其可憂。不善行樂者。雖處狂歡極樂之場。亦愀然若失。而不見其可樂。此無他。境由心造故也。花之色。鳥之音。人皆知其足以娛耳目者也。若在彼多愁者聞之。非但不覺其可悅。反足以益其愁緒。蟲之鳴。雁之唳。人盡知其足以撩愁。

者也。而在善行樂者聞之。非但不覺其悽。其反以爲別饒幽韻。予以知樂境不特非別有疆域。只在人間。而且卽在自己之方寸間也。李笠翁之言曰。人生百年三萬六千日。其間困于人事者十之三。廢于黑甜者十之五。其所餘僅十之二。又有疾病行役雜其中。如此縱時時行樂。爲日亦不及十之二耳。此十二之時間。其可珍可貴。可愛可寶爲何如耶。彼嗤嗤者奈何猶不知珍之貴之。愛之寶之。以行及時之樂。反以憂慮閒愁而蹙此有涯之生乎。嗚呼。是誠深知行樂之妙。而能自闢樂境者也。行樂何以言妙。蓋其妙處正多也。能樂則憂患不生。心君泰然。其妙一也。心寬有容。而貪嗔自滅。其妙二也。貪嗔滅而神氣相守。神氣相守而血脉調和。則百病不生。其妙三也。此非特是尋歡取樂之道。亦卽却病延年の方也。讀笠翁頤

養之篇。不覺拍案叫絕曰。湖上笠翁。眞古今第一流善于行樂之人也。其有言。言盡可樂。其有法。法皆可行樂。讀其書。則如嗅笑矣乎。如對彌勒佛。百念俱忘。而惟留樂境。此何等力量。謂非才子而能出此乎。有此及時行樂。却病延年之法。而不使徧傳于世。又是何等可惜之事。故將此一部。另行錄出。而名之曰行樂秘術。其內容計分爲六部。曰行樂之部。凡富貴貧賤家庭道途。春夏秋冬等種種行樂法屬之。曰止憂之部。凡眼前心底意外不測等止憂法屬之。曰飲食之部。凡飲食飢飽一切宜忌法屬之。曰男女之部。凡花前月下房幃遊戲之事屬之。曰却病之部。凡預防。止病。治病。屬之。曰服用之部。凡床帳椅杌茶爐酒具。皆屬之。曰玩賞之部。凡栽花種竹。畜鳥養魚。皆屬之。行樂之道。此六部盡之矣。梓以行世。亦欲使世人。

知正當行樂之道。而共樂之。誰是知音。于行樂之時。盍呼江頭狂客。舉酒而謝笠翁。笠翁知行樂之法行。或亦化丹頂白鶴。翩然蒞止于太空。戛然長鳴。以酬江頭狂客之廣爲傳佈歟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秋七月鐵盦金茂之序于海上寓樓

□李笠翁行樂秘術目次

▲第一 行樂之部

- 甲、忙中行樂之法
- 乙、有錢行樂之法
- 丙、無錢行樂之法
- 丁、家庭行樂之法
- 戊、獨身行樂之法
- 己、春季行樂之法
- 庚、夏季行樂之法
- 辛、秋季行樂之法

壬、冬季行樂之法

癸、隨遇行樂之法

▲第二止憂之部

甲、止眼前可備之憂

乙、止身外不測之憂

▲第三飲啜之部

甲、愛食者多食

乙、怕食者少食

丙、太餓勿飽

丁、太飽勿飢

戊、怒時哀時勿食

己、倦時悶時勿食

▲第四 男女之部

甲、花前

乙、月下

丙、房幃

丁、出遊

▲第五 却病之部

甲、防未至之病

乙、止將至之病

丙、退已至之病

▲第六 服用之部

甲、床帳

乙、椅杌

丙、爐瓶

丁、燈燭

戊、茶具

己、酒具

▲第七 玩賞之部

甲、種植花木

- | | 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一、梅 | 二、桃 | 三、杏 | 四、李 | 五、梨花 | 六、海棠 |
| 七、玉蘭 | 八、合歡 | 九、木芙蓉 | 十、茉莉 | 十一、木簪 | |
| 十二、酴醿 | 十三、月月紅 | 十四、真珠蘭 | 十五、蘭 | | |

十六、水仙 十七、芙蕖 十八、蝴蝶花 十九、菊二十、萱
 二十一、芭蕉 二十二、虞美人 二十三、翠雲 二十四、老少
 年

乙、畜養禽魚

一、鸚鵡 二、芙蓉 三、梅花 四、鵠 五、么鳳 六、鶴
 七、鵝 八、金魚 九、兔 十、秋蟲

李笠翁行樂秘術

▲第一 行樂之部

傷哉。造物生人一場爲時不滿百歲。彼夭折之輩無論矣。姑就永年者道之。即使三萬六千日。盡是追觀取樂時。亦非無限光陰。終有報罷之日。况此百年以內。有無數憂愁困苦。疾病顛連。名羈利鎖。驚風駭浪。阻人燕遊。使徒有百歲之虛名。並無一歲二歲享生人應有之福之實際乎。又况此百年以內。日日死亡相告。謂先我而生者死矣。後我而生者亦死矣。與我同庚比算。互稱弟兄者又死矣。噫死是何物。而可知凶不諱。日令不能無死者。驚見於目。而怛聞於耳乎。是千

古不仁。未有甚於造物者矣。雖然。殆有說焉。不仁者。仁之至也。知我不能無死。而日以死亡相告。是恐我也。恐我者。欲使及時爲樂。當視此輩爲前車也。康對山構一園亭。其地在北邙山麓。所見無非丘隴。客訊之曰。日對此景。令人何以爲樂。對山曰。日對此景。乃令人不敢不樂。達哉斯言。予嘗以銘座右。茲論養生之法。而以行樂先之。歎人行樂。而以死亡怵之。卽祖是意。欲體天地至仁之心。不能不蹈造物不仁之跡。

養生家授受之方。外藉藥石。內憑導引。其藉口頤生。而流爲放辟邪侈者。則曰比家。三者無論邪正。皆術士之言也。予係儒生。並非術士。術士所言者。術。儒家所憑者。理。魯論鄉黨一篇。半屬養生之法。予雖

不敏竊附於聖人之徒不敢爲誕妄不經之言之誤世。有怪此卷以頤養命名。而覓一丹方不得者。予以空疎謝之。又有怪予著飲饌一篇。而未及烹飪之法。不知醬用幾。何醋用幾。何醃椒香辣用幾。何者。予曰苟若是。是一庵人而已矣。烏足重哉。人曰若是。則食物志尊生牋衛生錄等書。何以備列此等。予曰是誠庵人之書也。士各明志。人有弗爲。

甲、忙中行樂之法

人間至樂之境。惟帝王得以有之。下此則公卿將相。以及羣輔百僚。皆可以行樂之人也。然有萬幾在念。百務繁心。一日之內。除視朝聽政。放衛理事。治人事神。反躬修己之外。其爲行樂之時。有幾。不然。樂不在外而在

心。心以爲樂。則是境皆樂。心以爲苦。則無境不苦。身爲帝王。則當以帝王之境爲樂境。身爲公卿。則當以公卿之境爲樂境。凡我分所當行。推諉不去者。卽當擯棄。一切悉視爲苦。而專以此事爲樂。謂我爲帝王。日有萬幾。之冗。其心則誠勞矣。然世之艷慕帝王者。求爲片刻。而不能。我之至勞。人之所謂至逸也。爲公卿將相。羣輔百僚者。居心亦復如是。則不必於視朝聽政。放衙理事。治人事神。反躬修己之外。別尋樂境。卽此得爲之地。便是行樂之場。一舉筆而安天下。一矢口而遂羣生。以天下羣生之樂爲樂。何快如之。若於此外稍得清閒。再享一切應有之福。則人皇可比玉皇。俗吏竟成仙吏。何蓬萊三島之足羨哉。此術非他。蓋用吾家老子退一步法。以不如己者視己。則日見可樂。以勝於己者視己。則時覺可憂。從來人君之

善行樂者莫過於漢之文景。其不善行樂者莫過於武帝。以文景於帝王應行之外。不多一事。故覺其逸。武帝則好大喜功。且薄帝王而慕神仙。是以徒見其勞人臣之善行樂者莫過於唐之郭子儀。而不善行樂者則莫如李廣。子儀既拜汾陽王。志願已足。不復他求。故能極欲窮奢。備享人臣之福。李廣則恥不如人。必欲封侯而後已。是以獨當單于。卒致失道。後期而自頸。故善行樂者必先知足。二疏云。知足不辱。知止不殆。不辱不殆。至樂在其中矣。

乙、有錢行樂之法

勸貴人行樂易。勸富人行樂難。何也。財爲行樂之資。然勢不宜多。多則反爲累人之具。華封人祝帝堯富壽多男。堯曰富則多事。華封人曰富而使